



芦苇摇曳 签约摄影师叶金涛摄

Shengtai 生态村建设

当你穿梭在乐清的大街小巷时,是否有留意这座城市的景色?现在起,拿起相机,将你身边的乐清美景收进照片里,并发给我们吧。照片内容可以是乐清的美丽景色、生态环境、小区环境变化等等。可以直接将作品上传到中国乐清网摄影频道(<http://xsh.yqcn.com>),你的作品就有可能在报纸上出现,还有稿酬哦!

源头控制保供水

我市撑起饮用水源环境整治建设 保护伞

见习记者 潘盼盼 通讯员 陈义

确保饮用水源安全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为进一步加大城市饮用水水源环境管理力度,提升环境管理水平,保障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彻底消除饮用水源地安全隐患,年初以来,市环保局开展多形式多手段的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科学规划布局

设立水源地环境保护科研和规划项目,调整修编《乐清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方案》、《乐清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全面梳理饮用水源地名录,重新确定5个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11个日供水200吨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和187个日供水200吨以下的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源地名录,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饮用水源地名录体系。同时明确划定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为禁止准入区,所有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进入该区域。

今年5月21日,市环保局印发了乐环2014,55号《关于开展全市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通过开展污染源环境安全隐患排查、饮用水源地保护等专项行动,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及时开展整治,尤其是畜牧养殖、生活垃圾等。

加大打非力度

开展饮用水水源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组织环保、水利、公安、镇(街道)等多部门联合执法,对影响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水质安全的排污企业、违法建设项目和破坏生态环境的资源开发活动等进行全面清查。市环保局对饮用水源地周边非法窝点发现一处打击一处,并加强对原有窝点的巡查力度和频次,严防死守,一旦发现反弹的,连续跟踪打击。针对非法窝点隐蔽性强的规律,市环保局积极开展错时执法,在双休日、夜间等时间段

开展打击取缔工作。到今年6月份,已全面取缔淡溪水库周边及上游芙蓉镇东田村非法炼铝厂5家,拘留7人。今年3月份取缔位于淡溪水库南首上吴畚村非法纸箱加工厂1家。

加强巡查监管

加大日常环境执法巡查工作,坚持每月对饮用水源地周边进行不少于2次的巡查,严防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同时联合地方政府与属地基层站所开展饮用水源地巡逻。今年5月份,市环境监察大队虹桥中队配合淡溪镇政府,联合市水利局和淡溪水库管理所等部门共70余人开展水库联防预警保供水行动,主要针对库区的垂钓、游泳、烧烤人员进行规劝,并对库区周边环境 and 库区水面进行检查,当天共教育和劝离垂钓者50多人。

全市现有饮用水源监测点位2个。为强化水质监测与预警机制,淡溪水库水质自动监测站和大荆交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实行24小时连续监测,对水温、PH值、浊度、电导率、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藻类、生物毒性等实时监测,实时掌握水质动态,数据实时向省监测中心传递。坚持对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进行例行性水质监测,每年累计投入监测人次达800多次,每次水样常规化验项目26项,确保水源水质安全。

列入生态考核

市财政每年安排款项用于水源地所在镇街的生态创建。截至目前全市911个村已出现生态村258个。今年,我市17个镇(街)全面铺开,开展生态村创建工作,有76个村完成温州市级生态村申报工作,申报数量居温州第一位。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已被列入生态镇街建设考核重要内容。

今年申报的76个行政村15个村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外,其余均有一处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截至目前,共投入1000多万元。加强污水处理

工程运行维护长效管理工作,每年定期督查,下达每个5000-10000元的运行维护补助。进一步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确保垃圾不入水库。

通过开展“世界水日”、6·5世界环境日、6·30浙江生态日等活动,利用报刊、广播、楼宇视频广告等媒体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公益宣传,在乐清日报设立饮用水水源保护宣传专栏,公开有关专项行动方案,营造浓厚宣传氛围。不定期组织市民监督团、环保监督员等民间力量对饮用水水源保护情况进行督查。建立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区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制度,12369热线24小时受理投诉举报。

市环保局在饮用水源地周边醒目位置安装多个宣传保护饮用水源的标牌。目前我市已投入20万元用于饮用水水源保护界牌、界桩、警示牌、政府通告等标志的标准化维护管理。

推进重点项目

根据《一湖(库)一策》整治提升方案(2014-2016年),市环保局明年将继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生活垃圾收集工程,改造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和垃圾中转设施,严厉打击非法捕鱼行为,劝阻垂钓、游泳、烧烤人员。明年将对淡溪水库取水口及其他人类活动频繁的一级保护区内设置隔离防护栏14公里,并在隔离防护栏上设置水源保护警示标志和宣传标语。开展一级保护区内加强型防护栏建设,完善道路警示标志,在事故易发弯道设置加强型防护栏建设12公里。在敏感区设置在线监控12个,建立水源地在线监控中心管理平台1个。

增设界碑、水源保护宣传牌和交通警示牌等,实现保护区内标志设置规范。增设水库采样点标志,为常规监测采样提供固定的点位。拆除一级保护区内现有与供水无关的建筑物4处,关闭4处,备案监管6处。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等途径开展淡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宣传工作,建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小区短信服务,形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地良好氛围。



市生态办组织人员赴浙北 取经

通讯员 金洁

近日,市生态办组织相关人员到余姚、平湖等地进行调研交流,学习生态市、环保模范城市创建以及环境功能区划编制的先进经验和主要做法。

在余姚市、平湖市环保局,与会人员分别听取了两地关于创建省级生态市、省级环保模范城市的情况介绍,相关人员也就生态市和环保模范城市创建中遇到的相关问题向对方进行了咨询和讨论,还翻阅了他们各项创建工作的相关台账资料。另外,还就今年启动的环

境功能区划编制工作向平湖市取经学习。

在交流过程中,大家认为创建工作并非只是一项政治任务,更重要的是改善全市城乡环境面貌的重要载体。余姚、平湖在生态市和环保模范城市创建方面同上级部门对接沟通充分,责任明确,参与范围广,投入力度大,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重点工程亮点非常突出,形成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他们在创建过程中很多好的经验和做法值得我市学习和借鉴。

市环保局开展 四好科室 述职

通讯员 陈烁妃

日前,乐清市环保局召开2014年度“四好科室”述职推荐会,该局全体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各科室、站所主要负责人参加。今年,该局共有9个机关科室参加“四好科室”创建,创建率达100%。

述职会上,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将“四好科室”创建工作与本年度工作紧密结合,在规定5分钟的述职时间内进行了精彩的发言。最后,与会人员根据其述职情况和工作实际进行了民主推

荐,共推荐“四好科室”3个。

市环保局在年初制定了“四好科室”创建实施方案,紧紧围绕四个好的创建标准,并将任务一一分解落实到相关科室。同时,该局在创建过程中,还将“四好科室”创建与行风建设、环保目标管理考核、环保队伍形象塑造结合起来,并将“四好科室”创建纳入单位年度考核体系,通过创建,树立更高、更快、更好的服务理念,全力打造为民、务实、廉洁、高效、文明的环保队伍形象。

绿色学校创建硕果累累

通讯员 林祥

近日,市环保局、教育局联合在市府会议中心召开全市环境教育培训会,邀请浙江省绿色公益使者、温州市市民讲师团成员、乐清市绿色志愿者协会秘书长张良好,就“环境教育教师”和“绿色学校教师”两大内容进行授课培训。全市120余所学校、幼儿园代表济济一堂,共同探讨绿色学校创建新理念、新途径。

培训会上,市环保局相关领导指出,绿色学校创建是乐清生态市建设的

重要载体,通过小手牵大手,带动家庭、社区参与环境保护;环保、教育部门携手10多年,绿色学校创建普及率达50%以上;今后环保局将加大力度巩固提升绿色学校创建品牌,通过定期培训、提供宣传资料、提高奖励制度等方式促成环境教育的良好发展。

市教育局领导强调各学校、幼儿园要充分重视环境教育的重要性,要求已创建的学校要巩固成果,正在创建的学校要提升成果,未创建的学校要积极申报。

清江中队突查排污企业

通讯员 黄章财

为了改善芙蓉池的水质,切实改善辖区的环境质量,提高辖区企业的环境安全意识,结合市环保局“打污染,清河水”专项行动工作要求,清江中队联合芙蓉镇政府、市环境监察大队和芙蓉派出所于近日开展了夜间执法,对辖区五家排污企业进行了突击检查,检查中发现有一家企业存在非法排污行为,清江中队联合芙蓉派出所立即启动环保公安联动处置程序对现场进行调查取证,现该事件已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继夜间执法开展之后,清江中队在芙蓉镇召开了“五水共治暨工业企业废水处理推进会”,参加会议的有芙蓉镇、芙蓉派出所、清江环境监察中队、芙蓉镇安监所、芙蓉辖区50家有废水产生企业的法人代表等。清江环境监察中队就芙蓉辖区工业企业废水排放收集情况作了全面的介绍,同时利用多媒体向企业讲解了各企业的违法排污情况,会议要求各排污企业务必高度重视企业的废水收集情况,对非法排污企业将予以从严从重处理,涉及刑事犯罪的一律由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014年12月10日早上,北白象镇洪渡桥村的张师傅给乐清市环保局北白象环境监察中队送来了一面锦旗,感谢该中队办案快速得力,及时解决百姓诉求事宜。原来是位于北白象镇洪渡桥村里的一塑料造粒加工场严重破坏环境,被北白象环境监察中队执法人员及时予以打击取缔。

通讯员 郑存 摄

史上最严 不含糊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解读

通讯员 蔡方衡

新修订的国家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已于7月1日开始实施,这一标准被人们称为“史上最严”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据了解,《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发布实施以来,在控制烟尘、酸雨和二氧化硫污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按照新标准,新建锅炉自2014年7月1日起、10t/h以上在用蒸汽锅炉和7MW以上在用热水锅炉自2015年10月1日、10t/h及以下在用蒸汽锅炉和7MW及以下在用热水锅炉自2016年7月1日起执行新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自2016年7月1日废止。新标准相比于2002年施行的现行标

准,主要增加了燃煤锅炉氮氧化物和汞及其化合物的排放限值,规定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取消了按功能区和锅炉容量执行不同排放限值的規定,以及燃煤锅炉烟尘初始排放浓度限值,提高了各项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鉴于我国锅炉炉型众多、量大面广,制定一个全国统一的严格标准可操作性不强,新标准综合考虑环境管理需求和环保标准体系建设,确定基于成熟的最佳可行污染防治技术制订较为严格的国家排放标准。同时,还考虑各地对地方环境质量管理的需求,在标准中明确地方省级人民政府根据各自情况可依法制定更严格的地方排放标准。两级排放标准体系将共同构成我国锅炉行业的排放标准体系。排放限值确定采用如下原则:严格控制燃煤锅炉新增量,加速

淘汰燃煤小锅炉,降低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推动清洁能源的使用,一般地区向现行的地标排放限值看齐;重点地区实施特别排放限值,采用最先进的技术和措施满足达标排放,重点解决颗粒物排放的问题,推广使用先进的布袋除尘和静电除尘技术;兼顾二氧化硫治理,采用高效的湿法脱硫技术;促进低氮燃烧技术发展;将汞污染物控制逐步纳入排放管理。

同时,我国燃煤量持续增加,单台容量较小的小锅炉数量比例高。小锅炉改造可选用以下方案:改用燃气、燃油锅炉;拆除小型燃煤锅炉,实施区域集中供热或并网;在广大农村地区、小城镇地区,鼓励使用生物成型燃料;使用低硫优质洁净煤;实施尾端治理。